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42025HY0356539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5〕3371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曾锦炮
建设项目名称	曾锦炮个人住宅改建项目 项目代码：2307-440114-99-01-449580
建设位置	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二村新区二十七巷7号
建设规模	基底面积：134.33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：270.40平方米，建筑高度：9.49米，地上2层（加梯间）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4〕1983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业务号：202302374（放）202501463（复）
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	是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
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11 月 21 日

抄送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区不动产登记中心